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公會

日期：105.5.10

105年度收文 字號 第0225號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永華市政中心)

承辦人：謝岳龍

電話：06-3901367

傳真：06-2982942

電子信箱：hyll1977@mail.tainan.gov.tw

71084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349號 16樓之2

受文者：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6日

發文字號：南市工管一字第10504682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辦理「機關工程主辦人員採用國家標準鋼管施工架之教育訓練」相關資訊1份，請受文單位視需求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依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104年10月30日南市工企劃字第1041079093號函辦理。

正本：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縣建築師公會、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臺南市營造公會辦事處二處、臺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含附件)

局長 吳宗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股長決行

擬：電郵轉知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薛逸齊
電話：06-2991111#8713
傳真：06-2989706
電子信箱：cici0312@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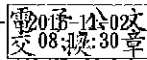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南市工企劃字第10410790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79093A30_ATTCH1.pdf)

主旨：轉知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辦理「機關工程主辦人員採用
國家標準鋼管施工架之教育訓練」相關資訊1份，請受文
單位視需求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依臺南市政府勞工局104年10月28日南市勞福字第1041066
036號函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管理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品管科、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一工務大隊、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臺南市政府工務局三工務大隊

副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工程企劃科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楊全福
電話：06-6322231#6690
傳真：06-6320832
電子信箱：cic13@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南市勞福字第10410660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表1份(1066036A00_ATTCH1.doc)

主旨：函轉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辦理「機關工程主辦人員採用國家標準鋼管施工架之教育訓練」（課程表如附件），請通知貴屬工程主辦人員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4年10月23日勞職安2字第10410355412號書函辦理。
- 二、勞動部自102年起逐步推動使用鋼管施工架應符合國家標準，預定於108年適用於全部工程，期間逐年增加適用工程種類，其中明(105)年適用工程如下：
 - (一)屬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公共工程。
 - (二)預算金額2億以上公共工程。
 - (三)屬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建築工程，其工程中模板支撐高度七公尺以上，其面積達一百平方公尺以上且佔該層模板支撐面積百分之六十以上者。
 - (四)建築物頂樓樓板高度在50公尺以上建築工程。
 - (五)屬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建築工程，其開挖深度達十五公尺以上或地下室為四層樓以上，且開挖面積達五百平



方公尺之工程。

三、因適用工程數量將增加，為擴大工程主辦機關人員瞭解推動內容及提升使用鋼管施工架作業之安全管理，特辦理本訓練。

四、請參加人員至該署線上報名系統報名（報名網址：<http://www.osha.gov.tw/cht/index.php?act=signup>，報名路徑：首頁\便民服務\線上報名\），全程參與者將提供公務員學習時數3小時。

五、本課程因名額有限，建請優先選派未曾參加該署103年度所辦相關訓練之人員參加。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臺南市政府勞工局除外)、臺南市各區公所

副本：本局勞安福利科

電話：2015-10828
交09:06章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機關工程主辦人員採用國家標準鋼管施工架之教育訓練」課程表

日期 (月/日)	星期	08:30 09:00	09:00 10:30	10:40 12:10	12:10 13:00
12/3、 (12/8、 12/14、 12/18)	四 (二、 一、 五)	報到	營造作業使用鋼管施工架應符合國家 標準CNS4750 注意事項 (本署北、中、南區職業安 全衛生中心協助派員)	施工安全 衛生管理 (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 會姚自強顧問)	午餐
備 註	<p>1. 勞動部自 102 年起逐步推動使用鋼管施工架應符合國家標準，預定於 108 年適用於全部工程，期間逐年增加適用工程種類，其中明(105)年適用工程為 (1) 屬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公共工程。(2) 預算金額 2 億以上公共工程。(3) 屬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建築工程，其工程中模板支撐高度七公尺以上，其面積達一百平方公尺以上且佔該層模板支撐面積百分之六十以上者。(4) 建築物頂樓樓板高度在 50 公尺以上建築工程。(5) 屬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之建築工程，其開挖深度達十五公尺以上或地下室為四層樓以上，且開挖面積達五百平方公尺之工程。因適用工程數量將增加，為擴大工程主辦機關人員瞭解推動內容及提升使用鋼管施工架作業之安全管理，故辦理本訓練。</p> <p>2. 訓練地點：</p> <p>北部 A 班 12/14 (一) 政大公企中心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87 號) 中部班 12/3 (四) 台中世界貿易中心 (台中市西屯區天保街 60 號) 南部班 12/8 (二) 蓮潭國際文教會館 (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 801 號) 北部 B 班 12/18 (五) 政大公企中心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87 號)</p> <p>3. 聯絡電話：02-89956666-8221 莊昊翰先生</p> <p>4. 本訓練提供公務員學習時數 3 小時。</p> <p>5. 報名網址：http://www.osha.gov.tw/cht/index.php?act=signup 報名路徑：首頁\便民服務\線上報名\</p> <p>6. 報名系統對額滿之班別採自動管制暫時無法報名，須待已報名學員退選釋出名額後方可再點選報名欄位。</p> <p>7. 本訓練提供午餐，但請學員自行攜帶杯子，各班次不提供停車位。</p> <p>8. 規劃學員人數：北部 A、B 班，每班次 120 人，中南部班，每班次 100 人。</p> <p>9. 上課日若訓練地點因天災宣布停止上班，該班將擇期重新辦理報名作業。</p>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機關工程主辦人員採用國家標準鋼管施工架之教育訓練」講師名冊

課程名稱及 推薦講師	節數	服務機關	課程重點
營造作業使用鋼管施工架 應符合國家標準 CNS4750 注意事項 本署北、中、南區職業安 全衛生中心協助派員	2	勞動部職業安 全衛生署北、 中、南區職業安 全衛生中心	1. 營造作業使用鋼管施工架符合 國家標準推動期程。 2. 營造作業使用鋼管施工架符合 國家標準注意事項。 3. 框式施工架作業安全指引及檢 查重點解說。
施工安全衛生管理 姚自強顧問	2	中華民國工業 安全衛生協會	工地主任施工安全衛生管理及職 責。

[illegible]

蓮潭國際會館地圖

